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内（2017年5月31日、2017年6月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

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市公司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中所列示的公司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描述，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1、新药研发风险

由于药品研发从临床前研究、临床批件申报、临床研究、申报新药证书及注册批件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加之国家药品注册管理法规的变化，因而存在研发、规模化及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新药研发的风险主要体现为临床前研究失败、临床批件申报药监部门审批未通过、临床研究未达预期目标、申报新药证书及注册批件药监部门审批未通过等。

规模化风险主要表现为从实验室阶段到规模化生产阶段需要解决规模化过程中的各种技术问题，应对质量控制、工艺条件控制、技术工人培训、环境保护、生产成本控制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规模化进程产生重大影响。

产业化风险主要表现为研发出来的品种是否能给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尽管国家在政策上鼓励新药的研发和创新，但由于新药上市时间较短，知名度和市场接受度均不高，可能与企业事先预期有较大差距。

如果本公司的新药从研发到规模化、产业化中任一环节发生问题而导致新药未能成功产业化，将面临新药研发失败风险，进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和成长性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合计研发费用分别为 1,562.20 万元、1,582.28 万元和 2,014.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4%、3.03%和 3.18%。随着公司研发项目的推进以及新项目的启动，如果研发费用不能及时跟进，或是开发出的新品种不能符合市场需求，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2、药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自从 1996 年 8 月原国家计委颁布《药品价格管理暂行办法》在药品价格管

理上实行政府管制和市场调节两种手段以来，发改委共进行了多次药品价格调整，调整范围涉及化学药品、生物制品及中成药等。从历次调价所涉及的药品来看，多为用量较大的普药或价格较为昂贵的药品，对于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药而言调价范围和调价幅度均较小，影响有限。但是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不排除国家继续扩大降价药品范围的可能性，公司也存在受国家药品限价政策调整而影响利润的风险。

另外，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和国家新医改方案的实施，医院药品采购招标方式的进一步推广和改革，虽然短期内由于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均为国内独家销售品种，不存在不同厂商之间相互压价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比较稳定，但如果国家继续出台医药产品的降价政策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下降，且发行人未能抓住市场规模扩大带来的市场机遇扩大销售规模，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利润水平下降和整体盈利能力的下降。

3、新建项目通过 GMP 认证风险

制药企业应当建立药品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涵盖影响药品质量的所有因素，包括确保药品质量符合预定用途的有组织、有计划的全部活动。GMP 作为质量管理体系的一部分，是药品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要求，旨在最大限度的降低药品生产过程中污染、交叉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药品。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项目”、“中药制剂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建成后，需通过药品监管部门组织的 GMP 认证或备案，对公司质量管理、机构与人员、厂房与设施、设备、物料与产品管理、确认与验证、文件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委托生产与委托检验、产品发运与召回、自检等企业涉及的所有环节进行检查，评定是否达到规范要求。如果上述项目不能顺利通过 GMP 认证或备案，将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4、应收账款风险

受行业特征影响，公司药品在销售过程中，一般与医药商业公司合作，由医药商业公司负责向医院及药店发货并收款，公司的应收账款债务人一般为医药商业公司。虽然公司一直重视并加强对营销团队的管理考核，督促他们及时向医药商业公司收款，但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依然较高。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净额分别为 9,810.46 万元、11,193.60 万元和 14,334.69 万元，占同期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0.97%、22.42%和 26.08%。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包括加强对营销团队回款的考核力度；取消与信用欠佳的医药商业公司合作；商务运营中心、市场服务中心加强商务经理从销售、开票、回款整个流程全程监控等，以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和回收的及时性，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也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然存在发生坏账、坏账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5、主要产品不能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风险

2017 年 2 月，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了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公司主要产品宁泌泰胶囊、坤泰胶囊、夏枯草口服液均进入该目录，其中苦参凝胶为首次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13 年 3 月，公司主导产品坤泰胶囊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国家医保目录是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支付参保人员药品费用和国家强化医疗保险、医疗服务管理的政策依据和标准，由国家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是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由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的治疗性药品一般均会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甲类部分。随着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三项医保制度的建立，医保覆盖面越来越广，参保人数目前已超过 13 亿人。因此医药产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对其销售量有相当的促进作用。

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国家政策扶持和加大投入的中成药，而且从医保目录过往调整情况以及基本药物目录调整的方向来看，公司主要产品被剔除出目录的可能性较小。但在未来国家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目录的调整中，不排除公司主导产品不能进入目录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目前公司拥有包括宁泌泰胶囊、坤泰胶囊、苦参凝胶在内的多种制剂及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共 42 项以及多项中药材提取、制备的非专利技术，以上核心技术是本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或合作研究开发方式获得的，不能排除因个别技术人员违反职业操守而泄密或者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或生产工艺失密，

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带来负面影响。

7、医药体制改革风险

医药行业是我国重点发展和管理的行业之一，易受国家有关政策的影响。2009年1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标志着中国新一轮医药体制改革的正式启动。2009年11月，《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正式公布，指出了医药管理体制和运行体制、医药保障体制、医药监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采取相应的改革措施。2016年3月发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也提出要全面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以上改革措施虽然目前还未对本公司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药品销售等方面产生直接影响，但不排除随着这些医药行业政策法规的逐步实施，将对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也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8、资产规模及业务规模扩大可能引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业务规模也将进一步扩大。随着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如何建立更加有效的经营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应对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制约公司的发展。

9、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其中“新增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项目”、“中药制剂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用于扩大公司产能。目前公司相关产品市场销售前景较好，本次募投项目正式投产后相关产品的总体产能将较大幅度提升，虽然公司对募投项目在进行了充分市场调查的基础上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但相关可行性分析是基于目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国际国内市场条件做出的，尽管公司在未来市场营销网络建设等方面制定了较为充分的保障措施，不排除在后期经营过程中，存在由于市场需求变化而导致产品销售增长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10、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获得了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国家税务局、贵州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 2012-2014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14 年 9 月 11 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其后的 3 年中将继续享受 15%的所得税税率。但在上述税收优惠期满后，届时如果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公司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且不能及时按照其他国家相关政策（如西部大开发政策）等的要求进行备案并获得新的税收优惠，公司将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民贸贴息政府补助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治和药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2014 年至 2016 年各年度，政府补助及税收优惠为 776.46 万元、1,341.80 万元和 1,301.13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3.44%、31.94%和 22.80%。公司存在一定的政府补助风险。

11、环保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粉尘以及固体废弃物，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虽然本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上述污染性排放物进行了有效治理，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使本公司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另一方面，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将会提高环保要求和增加环保费用支出。因此，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及新项目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加大本公司的环保风险。

1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中药材是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其市场价格波动较为剧烈，进而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成本出现波动。同时，由于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取决于公司在各省（或多省联合）的医药采购中标价格，各省份药品招标周期不一致，一般在 2-3 年招标一次。在新一轮招标前，中药材价格的波动无法传导至终端销售价格，药材价格波动的风险不能够及时有效转嫁。因此，剧烈的药材价格波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等带来不利影响。

13、即期回报摊薄风险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还有一定的建设期，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如果公司业务暂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当年公司的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二）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日